附件6

**2021年度澧县行政审批服务局整体支出**

**绩效自评报告**

单位名称：澧县行政审批服务局（盖章）

2022年6月15日

（此页为封面）

**2021年度澧县行政审批服务局整体支出**

**绩效自评报告**

一、部门（单位）基本情况

(一）、单位现有干部职工24人，其中在岗24人。单位内设股室7个，分别是办公室、组织人事股、综合室、政务服务股、电子政务股、政务公开办、项目代理室。

（二）、单位主要职责。

澧县行政审批服务局是县政府正科级工作部门。承接了原县人民政府政务服务中心、电子政务办、政务公开办、审改办等部门的相关职能。澧县行政审批服务局管理澧县人民政府政务服务中心。澧县人民政府政务服务中心为副科级事业单位。

澧县行政审批局贯彻落实党中央、省委、市委关于行政审批服务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全面落实县委关于行政审批服务工作的部署要求，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行政审批服务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主要职责是：

1、贯彻落实中央、省、市关于政务服务、数据管理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拟订相关发展规划、年度计划和措施办法并组织实施。

2、推进、指导、协调、监督全县政务公开（政府信息公开、办事公开）和政务服务体系建设，组织集中开展政务服务。

3、牵头负责全县“放管服”改革工作；指导、协调、推进全县行政审批制度改革工作。

4、统筹协调、规划指导、监督评估全县电子政务工作；统筹推进、监督协调全县“互联网+政务服务”工作。

5、负责全县政府网站、政务新媒体发展的统筹规划和监督考核，指导县政府网站建设。

6、负责智慧城市建设的组织、指导、协调和管理。

7、负责县本级财政性资金建设信息化工程的统筹规划、立项审批、技术评审、施工监管、竣工验收和绩效评估。

8、统筹全县数据资源体系的建设、管理工作，组织、协调、推进公共数据资源共享与开放。

9、统筹推进电子政务和智慧澧县基础设施、信息系统、数据资源的安全保障体系建设。

10、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三）部门绩效目标

1、部门绩效总目标

推进电子政务和智慧澧县基础设施、信息系统、数据资源的安全保障体系建设，推进全县公共数据资源共享与开放。深化“放管服”改革，擦亮“一件事一次办”品牌，全面实施减环节、减时间、减材料、减成本和优服务的“四减一优”行动，让企业群众办事更加快捷有效、更加顺心顺气。切实提高澧县政务服务精准性实效性，积极推动我县营商环境持续向好。推进、指导、协调、监督全县政务公开（政府信息公开、办事公开）和政务服务体系建设，组织集中开展优质量政务服务。坚持“四个一”精细化管理多措并举打造“清廉政务大厅”。

2、2021年度部门绩效目标

1. 建设280㎡的智慧党建指挥中心，改造澧县数据共享交换平台、配套基础公共服务硬件设施和软件升级，对政务服务县镇村三级进行考核标准、实施检查验收。确保基层公共服务（一门式）全覆盖体系运转方便群众办事。
2. 进行政府网站自主发布信息采访、编辑、审核等环节，每日对已集约化管理的50个部门子频道，10个开设政务新媒体部门进行监督。通过在线监测平台及人工巡查方式及时督导各单位更新政务信息，处理回复上级相关督导意见。确保澧县电子政务内网、电子政务外网平台的规划、建设、管理维护,确保澧县电子政务外网平台及政府门户网站安全运行。
3. 深化贯彻“放管服”改革理念，全面推动“一件事一次办”改革。为办事群众创建温馨便捷的服务环境，打造便民规范、智能高效的一流服务大厅。推动（街道）镇、村政务中心规范运行，同时积极搞好村级代办服务点建设，为民服务全程代办，切实增进广大群众对高效政务服务的获得感。确保一体化报建系统和镇村便系统正常运营。
4. 切实加强政务服务体系建设，完善县政务中心功能设施，加强政务服务大厅业务运行和质量管理，全方位提高窗口的服务能力；大力推进行政许可标准化。按照“转变作风、规范服务、提升水平”的工作思路，着力加强自身建设，大力推进行政许可标准化，主动服务经济发展，极大的方便群众办事，提升了窗口形象。对政务大厅管理、日常维护，确保大厅工作正常开展。
5. 按照“大数据+党建”的要求，推进智慧党建建设，大数据中心建设，保障智慧党建系统安全稳定运行。确保我县19个镇街、219个村（居）、14个两新组织、智慧党建、政务服务配套信息化设备，政务城域网安全检测运维。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

（一）基本支出情况

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年初预算数为781.06万元，决算收入数为848.36万元，决算支出数为1069.83万元。2021年支出总额1069.83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92.95万元，项目支出776.88万元。

1、本年支出1069.83万元，其中，一般公共服务846.15万元，占79%，科学技术93.15万元，占8.7%，社会保障和就业22.31万元，占2%，卫生健康10.46万元，占1%，城乡社区67.39万元，占6.3%，住房保障16.73万元，占1.6%，其他13.64万元，占1.4%。

（二）项目支出情况

2、项目支出：2021年项目支出为776.88万元，是指单位为完成特定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而发生的支出，包括有关业务工作经费和运行维护经费。包括镇村便民服务工作专项经费、办税服务厅人员经费、电话费、网络维护费、智慧党建运维年费、大厅服装费、基层公共一门式全覆盖等。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2021年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

2021年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1.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2021年我单位无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支。

六、单位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一）强化“放管服”改革协调。充分发挥县推进政府职能转变深化“放管服”改革协调小组办公室作用，履行牵头抓总职责，认真贯彻中央、省、市“简政放权、放管结合、优化服务”的各项部署，强化工作举措，确保中央、省、市各项决策部署在我县落地生根、取得实效。年初制定了重点任务分工表，协调全县“放管服”改革26家主体单位，抓实61项重点事项，实行清单化管理、台账化推进，扎实推进政务服务事项实施清单的标准化、规范化、便利化。

（二）规范政务服务体系建设。县行政审批“三集中三到位”改革，梳理确立依申请类6类政务服务及公共服务事项2004项，所涉县直46个部门全部进驻政务中心建设完善了24小时自助政务服务区；添置了三台智能取号机和111个“好差评”评价平板，办事群众通过“刷脸”取号或身份证取号实现“一号申请”。全力推动基层公共服务一门式全覆盖和向园区赋权工作，组织13个部门下沉151项高频事项到镇（街道），其中72项在村（社区）；确立22个部门向县高新区赋权事项170项，推动政务服务马上办、网上办、就近办、一次办。

（三）巩固市一体化平台应用效果。高标准建设了200平方米的澧县电子政务外网平台接入机房，建成了覆盖全县19个镇（街道）的光缆传输网络，目前我县46个部门、政务大厅111个窗口，310个镇（街道）、村（社区）服务场所均能实时应用市“互联网+政务服务”一体化平台。2021年我县在市“互联网+政务服务”一体化平台共办件708166件，其中“一网通办”30347件，办件量一直名列全市前茅。

（四）提升“一件事一次办”改革实效。全面承接落实湖南省三批“一件事一次办”中涉及的296项“一件事”。确保我县行政审批申请材料精简60%，办理环节精减70%，平均办理时限减少80%。**。**

（五）积极推动我县营商环境持续向好。进一步强化了“工程建设项目审批改革专区”32个专项综合服务窗口向全科服务窗口转换，推行现场帮办、全程代办让企业群众办事更加快捷有效、更加顺心顺气。

七、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政务服务水平有待提高。少数部门仍然按照老思维老模式办审批、搞服务，政务服务窗口服务态度生硬、效率低下，少数政务服务工作人员存在能力恐慌和能力脱节。可以适当增加窗口工作人员绩效奖励机制，设置优秀、良好、合格等次提高工作人员工作积极性，从而提升整体服务水平。

（二）网上政务服务供给失衡。企业和群众期盼更多的政务服务能够网上办、指尖办，足不出户就能办，但网上政务服务能力不足，存在业务系统衔接不畅，行政审批“体外循环”等问题。

（三）中介服务监管亟待规范。中介服务作为项目审批前置的、不可缺少的环节，中介服务如何规范、如何运行一直是各级管理部门头痛的一件事，也是廉政风险高发领域。

（四）智慧城市建设能力不强。技术人才存在引不进、留不住的现象，智慧城市建设研究不深入、不系统，引导全社会力量有序参与智慧澧州建设的能力不强。

（五）预算执行存在偏差。由于年初预算安排经费不足，本年度许多专项工作需要申请追加预算，导致实际经费支出高于年初预算，预算编制与实际情况存在偏差。

1. 下一步改进措施

（一）狠抓中介服务监管、实现行政效能突破。

一是清理行政审批中介服务事项，制定监管实施方案**，**推动中介机构入驻中介服务平台。组织各部门清理整顿，汇总制定我县县本级中介服务事项清单和《澧县加强行政审批中介服务监管的实施方案》，实行清单管理、服务指南、时限管理、收费管理、中介超市、信用监管等“六个标准化”建设。推动我县中介服务机构入驻省、市中介服务平台，企业和群众在平台上可通过随机选取、淘宝式选取、公开竞价3种方式，选取相关机构及服务。

二是清理规范中介服务收费行为，建设澧县中介服务集中服务区，强化中介服务行业监督管理。推进中介服务收费改革，一律通过市场调节价格，竞争方式选择服务机构。在县政务服务大厅建设澧县中介服务集中服务区，根据信用等级考评结果，选择信用等级高的中介机构进驻政务大厅，实行优进劣汰，全程监管。各行业主管部门分别对本行业中介机构进行管理考核，引导和强化中介服务行业自律，有效提高中介服务的规范化水平。

（二）狠抓智慧城市建设，实现数字政府突破。

一是加强智慧澧州建设组织领导，狠抓数据资源整合共享，强化资金保障和人才支撑。由县政府办牵头，将相关部门和企业纳入成员单位，成立澧县“智慧澧州”建设领导小组，建立澧县智慧城市指挥中心，重点推进“五大领域”智慧城市工程项目建设，初步实现“一屏通览”智慧城市建设成果、构建“一键指挥”统一应急联动体系。加强财政投入资金信息化项目技术评审，将“智慧澧州”建设工作纳入全县绩效评估考核范畴。

二是将推进“互联网+政务服务”摆在重要的位置，让“数字政府”改革成果真正惠及广大人民群众。牵头组织县自然资源、人社、住建、教育、公安、市场监管、卫健等部门，推进全县的数据资源优化、平台整合安全、数据互认共享、管理统筹规范、服务便捷高效。加快线上线下深度融合，加大“我的常德”APP推广使用力度，加快实现更多政务服务事项“网上办”“掌上办”。依托国家和省“互联网+监管”系统，实现全县监管人员的业务协同，着力提升精准监管、联合监管水平。

（三）狠抓财务管理。

一、进一步加强单位内控制度管理，完善、明确和细化各项财务管理制度，严格控制专项资金的支出，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二、固定资产管理有待进一步规范。加强对固定资产清查，及时对过期不能使用的固定资产按程序进行处置；

三、健全和完善绩效考核体系，强化绩效目标管理，构建绩效评价常态机制。

九、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2021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自查自评结果为优秀，拟通过官网向社会公开，接受社会监督。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无

报告需要以下附件：

1．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基础数据表

2．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3．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一个项目支出一张表）